

证券代码：002536

证券简称：飞龙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078

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
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“飞龙股份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0日上午9:00在办公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召开本次董事会的通知已于2024年11月30日以专人递送、电子邮件、微信、短信和电话通知等方式送达给各位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孙锋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5名董事现场出席了会议，董事赵书峰及独立董事孙玉福、方拥军、侯向阳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，会议有效表决票为9票。公司全体监事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董事会会议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调整为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并修订相关制度的议案》

投票结果：全体董事以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。

为提升公司环境、社会及治理（ESG）管理水平，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，经研究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将董事会下设的“董事会战略委员会”调整为“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”，在原有战略委员会职责基础上增加ESG相关职责内容。并将原《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》更名为《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工作细则》，同时对工作细则中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战略与ESG委员会下设战略规划部，负责日常联络和会议组织等工作。同时公司设立可持续发展工作领导小组（含ESG相关工作），负责制定

相关制度，开展后续工作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2 月 11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投票结果：全体董事以 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。

鉴于公司董事会下设的“董事会战略委员会”调整为“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”，《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中第一百零九条的相关表述也应作相应修订。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2 月 11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》。

该议案尚需通过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投票结果：全体董事以 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。

鉴于公司董事会下设的“董事会战略委员会”调整为“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”，《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中第五条的相关表述也应作相应修订。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2 月 11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该议案尚需通过股东大会审议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〈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

投票结果：全体董事以 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。

鉴于公司董事会下设的“董事会战略委员会”调整为“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”，《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中第五条的相关表述也应相应修订。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2 月 11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。

该议案尚需通过股东大会审议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投票结果：全体董事以 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，公司定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（星期五）15:30 在办公楼二楼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

审议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《关于修订公司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《关于修订公司〈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三个议案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2月11日